

金門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 作業要點

府環一字第 0950002518 號

- 一、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遴選具有環境影響評估（以下簡稱環評）相關學術專長及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擔任環評審查委員，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府環評專家學者委員須具備相關學術專長及實務經驗，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
 - （一）現任大專院校教授或副教授。
 - （二）曾任各機關環評審查委員會委員，滿二年以上者。
 - （三）行政機關簡任級以上從事環評相關項目職務，滿三年以上者。
 - （四）從事環評相關項目之技師，滿五年以上者。
 - （五）曾任環保公益團體負責人，滿三年以上者。
 - （六）曾任學術研究機構環評相關項目研究員。
 - （七）其他具有特殊專長，經本府專案認定者。
- 三、本府環評專家學者委員之專長，應含括自然、生活、社會環境、生態領域，並力求各領域委員之人數均衡。
- 四、本府遴選環評專家學者委員，得公開接受行政機關、大專院校學術機構之推薦，推薦表詳如附件。
- 五、符合本要點第二點資格之專家學者，經本縣環境保護局受理推薦後彙整名單簽請縣長遴選聘任之，專家學者委員任期內辭職或出缺時，其替補人選由縣長自符合第二點資格之專家學者名單遴選適當人選聘任之。
- 六、本要點經縣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金門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推薦表

茲依據金門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作業要點規定，推薦下表所列專家學者委員建議人選，並已徵得當事人同意提供以下資料：

一、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傳真		手機	
地址					
E-mail					
資格證明	請自行勾選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現任大專院校教授或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曾任各機關環評審查委員會委員，滿二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機關簡任級以上從事環評相關項目職務，滿三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從事環評相關項目之技師，滿五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曾任環保公益團體負責人，滿三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曾任學術研究機構環評相關項目研究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二、學經歷

最高學歷	學校：	科系：	學位：
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氣象及空氣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及土壤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廢棄物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及景觀遊憩	<input type="checkbox"/> 噪音振動 <input type="checkbox"/> 海洋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生態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環評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水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河川水文 <input type="checkbox"/> 地質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資產保存
經歷	與環評專長相關（實務/教學/研究）經驗	起迄年月	年資（年）
現職（含單位及職稱）			

三、推薦事由（請就專業性、代表性、公正性等加以敘述）

推薦單位（推薦人）簽章：

被推薦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